

证券代码：831977

证券简称：通宇电子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决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，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下午 13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

实到董事 7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章亮主持，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全体与会董事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. 审议通过《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. 审议通过《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一致同意2017年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18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提议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第二条至第七条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通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7日